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及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的任期将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届满。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延期进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相应顺延。公司将在有关事宜确定后，及时推进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9日